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卫捷先生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2017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现将2017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述职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专门委员会的情况

2017年度我出席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召开的14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一会议，列席了部分股东大会。2017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我对2017年度第四届董事会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一会议中审议的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对需要发表独立意见的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作为公司的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我召集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7年度共计六次会议。组织讨论了各季度内部审计工作及工作计划；2017年度为配合公司经营层管理人员调整工作，安排审计部对离任高管进行离任审计；在2016年度报告编制期间，积极与公司及年审会计师沟通，并与其他董事一起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续聘审计机构等相关事项。召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审计部2017年工作总结及2018年工作计划》；《关于提名郝环洲同志为内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北斗星通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我出席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7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

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序号	发表独立意见的时间	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	发表独立意见的类型
1	2017 年 1 月 19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同意
2	2017 年 2 月 23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关于向胡刚等部分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独立意见	同意
3	2017 年 3 月 22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1、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暨收购 Rx Networks Inc. 股权并增资的独立意见 2、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同意
4	2017 年 4 月 26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和对外担保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3、关于聘请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4、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5、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5	2017 年 6 月 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关于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事前认可书面意见	同意
6	2017 年 6 月 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关于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同意
7	2017 年 8 月 4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	关于转让北京星箭长空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1.43%股份的独立意见	同意
8	2017 年 8 月 22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	1、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和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2、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9	2017 年 9 月 22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书面意见	同意

序号	发表独立意见的时间	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	发表独立意见的类型
10	2017年9月22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1、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的独立董事意见 2、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独立董事意见 3、关于授权使用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7亿元额度委托理财的独立董事意见 4、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独立董事意见 5、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和芯星通员工所持其股权暨关联交易的独立董事意见 6、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董事意见	同意
11	2017年10月25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2、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12	2017年12月8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同意
13	2017年12月27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三、在现场调查方面所做的工作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2017年度，我利用到公司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公司业务单元年度工作会议及不定期走访等机会，对公司进行了多次现场调查，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为企业经营提出意见和建议。在日常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经常联系，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

四、在上市公司治理方面所做的工作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在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修订公司章程和内部控制制度的过程中，积极参与并运用自身掌握的管理知识、财务知识及相关法规为公司提出各项意见和建议，得到了公司的认可，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规范化运作、改善公司财务管理制度、提高总体风险管理能力、做出了自己的一份贡献。

五、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密切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和媒体对公司的报道，对公司2017年度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公司能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有关规定，做到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

我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亲自、按时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及担任委员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了各项议案，客观发表了自己的意见与观点，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了独立、公正的判断。在高管选聘、续聘审计机构、年度财务报告审议等相关事项上，我发表了独立意见，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参加了公司2016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利用网络方式回答公众股股东的各种问题，力争更加准确有效地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公司2017年度报告及相关资料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我认真听取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经营等方面的情况汇报，与公司内部审计人员及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交流，对本次年度报告审计工作的整体安排及具体进展情况提出建设性意见，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同时，通过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我加深了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从而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六、其他工作情况

- 1、无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独立董事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无独立董事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七、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wei.jie@LegendHouseCPA.com

以上是我在2017年的履行职责情况，同时希望公司贯彻“上规模、上水平、国际化的发展要求”，逐步成为“客户信赖、员工自豪、受人尊重、国际一流”的产业集团。

最后，公司相关工作人员在我2017年的工作中给予了极大的协助和配合，在此表示感谢。2018年，我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按照《公司章程》和《中小企业板投资者权益保护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忠实履行独立董事应有的职责，客观公正地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希望公司在新的一年里，稳健经营、规范运作，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独立董事： 卫 捷

2018年 4 月 17 日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钟峻先生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2017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现将2017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述职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专门委员会的情况

2017年度我出席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召开的14次会议（其中委托出席1次）、列席了部分股东大会。2017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我对2017年度第四届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对需要发表独立意见的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作为公司的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我召集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17年度的四次会议，组织讨论了关于提名叶辉先生、徐林浩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关于提名李阳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提名叶辉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相关事项；提名周儒欣先生、李建辉先生、高松涛先生、尤源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许芳女士、卫捷先生和刘国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作为公司的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我出席了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7年度的三次会议，参与讨论了关于向胡刚等部分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事项；关于调整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事项；北斗星通2016年度股权激励计划绩效考核报告；关于注销部分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事项；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

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事项；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和芯星通员工所持股份的事项。

作为公司的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我出席了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17年度的两次会议，与其他成员一起审议通过了《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暨收购Rx Networks Inc. 股权并增资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公司拟收购德国in-tech GmbH股权并增资项目的相关事宜。

作为公司的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我出席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7年度的五次会议，参与讨论了各季度内部审计工作及工作计划；在2016年度报告编制期间，积极与公司及年审会计师沟通，并与其他董事一起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续聘审计机构等相关事项。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序号	发表独立意见的时间	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	发表独立意见的类型
1	2017年1月19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同意
2	2017年2月23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关于向胡刚等部分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独立意见	同意
3	2017年3月22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1、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暨收购 Rx Networks Inc. 股权并增资的独立意见 2、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同意
4	2017年4月26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和对外担保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3、关于聘请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4、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5、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5	2017年6月8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关于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事前认可书面意见	同意
6	2017年6月8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关于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同意

序号	发表独立意见的时间	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	发表独立意见的类型
7	2017年8月4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	关于转让北京星箭长空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1 43%股份的独立意见	同意
8	2017年8月22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	1、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和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2、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9	2017年9月22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书面意见	同意
10	2017年9月22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1、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的独立董事意见 2、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独立董事意见 3、关于授权使用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7 亿元额度委托理财的独立董事意见 4、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独立董事意见 5、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和芯星通员工所持其股权暨关联交易的独立董事意见 6、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董事意见	同意
11	2017年10月25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2、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12	2017年12月8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三、在现场调查方面所做的工作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2017年度，我利用到公司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公司业务单元年度工作会议及不定期走访等机会，对公司进行了多次现场调查，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为企业经营提出意见和建议。在日常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经常联系，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

四、在上市公司治理方面所做的工作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在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修订公司章程和内部控制制度的过程中，积极参

与并运用自身掌握的管理知识、财务知识及相关法规为公司提出各项意见和建议，得到了公司的认可，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规范化运作、改善公司财务管理制度、提高总体风险管理能力、做出了自己的一份贡献。

五、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密切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和媒体对公司的报道，对公司2017年度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公司能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特别规定》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有关规定，做到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亲自、按时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及担任委员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了各项议案，客观发表了自己的意见与观点，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了独立、公正的判断。在高管选聘、续聘审计机构、年度财务报告审议等相关事项上，我发表了独立意见，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在每次参加股东大会时都积极主动与参会公众股股东交流，听取他们的意见和诉求；我也多次参与企业的重大活动，多方面、第一手地了解企业经营实际，为企业经营提出意见和建议，并积极和投资者交流，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利益。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公司2017年年报及相关资料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我认真听取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今年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经营等方面的情况汇报，与公司内部审计人员及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交流，对本次年报审计工作的整体安排及具体进展情况提出建设性意见，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同时，通过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我加深了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从而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六、其他工作情况

- 1、无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独立董事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无独立董事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七、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richardzhongjun@hotmail.com

以上是我在2017年的履行职责情况，同时希望公司贯彻“上规模、上水平、国际化的发展要求”，逐步成为“客户信赖、员工自豪、受人尊重、国际一流”的产业集团。

最后，公司相关工作人员在我2017年的工作中给予了极大的协助和配合，在此表示感谢。希望公司在新的一年里，稳健经营、规范运作，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独立董事： 钟 峻

2018 年4月17日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周放生先生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2017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现将2017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述职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专门委员会的情况

2017年度我出席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召开的14次会议、列席了部分股东大会。2017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我对2017年度第四届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对需要发表独立意见的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作为公司的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我召集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7年度的三次会议，组织讨论了关于向胡刚等部分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事项；关于调整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事项；北斗星通2016年度股权激励计划绩效考核报告；关于注销部分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事项；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事项；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和芯星通员工所持股份的事项。

作为公司的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我出席了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17年度的四次会议，参加了关于提名叶辉先生、徐林浩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关于提名李阳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提名叶辉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相关事项；提名周儒欣先生、李建辉先生、高松涛先生、尤源先生为公司第五

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许芳女士、卫捷先生和刘国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序号	发表独立意见的时间	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	发表独立意见的类型
1	2017 年 1 月 19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同意
2	2017 年 2 月 23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关于向胡刚等部分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独立意见	同意
3	2017 年 3 月 22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1、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暨收购 Rx Networks Inc. 股权并增资的独立意见 2、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同意
4	2017 年 4 月 26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和对外担保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3、关于聘请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4、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5、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5	2017 年 6 月 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关于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事前认可书面意见	同意
6	2017 年 6 月 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关于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同意
7	2017 年 8 月 4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	关于转让北京星箭长空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1.43%股份的独立意见	同意
8	2017 年 8 月 22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	1、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和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2、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9	2017 年 9 月 22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书面意见	同意

序号	发表独立意见的时间	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	发表独立意见的类型
10	2017年9月22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1、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的独立董事意见 2、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独立董事意见 3、关于授权使用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7亿元额度委托理财的独立董事意见 4、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独立董事意见 5、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和芯星通员工所持其股权暨关联交易的独立董事意见 6、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董事意见	同意
11	2017年10月25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2、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12	2017年12月8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三、在现场调查方面所做的工作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2017年度，我利用到公司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公司业务单元年度工作会议及不定期走访等机会，对公司进行了多次现场调查，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为企业经营提出意见和建议。在日常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经常联系，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

四、在上市公司治理方面所做的工作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在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修订公司章程和内部控制制度的过程中，积极参与并运用自身掌握的管理知识、财务知识及相关法规为公司提出各项意见和建议，得到了公司的认可，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规范化运作、改善公司财务管理制度、提高总体风险管理能力、做出了自己的一份贡献。

五、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密切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和媒体对公司的报道，对公司2017年度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公司能严格按照《股票上市

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特别规定》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有关规定，做到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亲自、按时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及担任委员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了各项议案，客观发表了自己的意见与观点，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了独立、公正的判断。在高管选聘、公司的股权激励、续聘审计机构、年度财务报告审议等相关事项上，我发表了独立意见，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在每次参加股东大会时都积极主动与参会公众股股东交流，听取他们的意见和诉求；我也多次参与企业的重大活动，多方面、第一手地了解企业经营实际，为企业经营提出意见和建议，并积极和投资者交流，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利益。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公司2017年年报及相关资料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我认真听取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今年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经营等方面的情况汇报，与公司内部审计人员及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交流，对本次年报审计工作的整体安排及具体进展情况提出建设性意见，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同时，通过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我加深了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从而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六、其他工作情况

- 1、无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独立董事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无独立董事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七、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zhoufs2010@163.com

以上是我在2017年的履行职责情况，同时希望公司贯彻“上规模、上水平、国际化的发展要求”，逐步成为“客户信赖、员工自豪、受人尊重、国际一流”的产业集团。

最后，公司相关工作人员在我2017年的工作中给予了极大的协助和配合，在此表示感谢。希望公司在新的一年里，稳健经营、规范运作，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独立董事：周放生

2018年 4 月 17 日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许芳女士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遵循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017年就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后我了解检查了公司经营情况，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出席了2017年度的第五届董事会相关会议，对董事会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现将2017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述职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专门委员会的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认真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履行了独立董事的义务。本人参与的2017年度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7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我对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作为公司的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召集人，我召集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17年度第一次会议，参与讨论了关于新一届经营层相关事宜：提名周儒欣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提名刘孝丰先生、徐林浩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刘光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叶辉先生、王增印先生、潘国平先生、张正烜先生、尤源先生、张锋先生、郭飏先生、解海中先生、李阳先生、黄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提名潘国平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提名胡刚先生为公司首席科学家等相关事项。

作为公司的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我召集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2017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序号	发表独立意见的时间	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	发表独立意见的类型
1	2017年12月27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三、在现场调查方面所做的工作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就任后我利用现场参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的机会提前到公司进行现场调查和了解，了解企业经营实际情况。

四、在上市公司治理方面所做的工作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结合个人的专业，为公司提出了治理方面的建议。

五、在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我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亲自、按时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及担任委员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了各项议案，客观发表了自己的意见与观点，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了独立、公正的判断。在审议的相关议案上我发表了独立意见，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公司2017年度报告及相关资料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我认真听取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今年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经营等方面的情况汇报，与公司内部审计人员及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交流，对本次年报审计工作的整体安排及具体进展情况提出建设性意见，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同时，通过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我加深了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从而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七、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xufang@tcl.com

以上是我在2017年的履行职责情况，同时希望公司贯彻“上规模、上水平、国际化的发展要求”，逐步成为“客户信赖、员工自豪、受人尊重、国际一流”的产业集团。

2018 年，我将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按照《公司章程》和《中小企业板投资者权益保护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忠实履行独立董事应有的职责， 客观公正地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希望公司在新的一年里，稳健经营、规范运作，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独立董事： 许 芳

2018年 4 月 17 日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国华先生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遵循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017年就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后我了解检查了公司经营情况，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出席了2017年度的第五届董事会相关会议，对董事会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现将2017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述职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专门委员会的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认真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履行了独立董事的义务。本人参与的2017年度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7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我对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作为公司的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成员，我出席了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的2017年度第一次会议，参与讨论了关于新一届经营层相关事宜：提名周儒欣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提名刘孝丰先生、徐林浩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刘光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叶辉先生、王增印先生、潘国平先生、张正烜先生、尤源先生、张锋先生、郭飏先生、解海中先生、李阳先生、黄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提名潘国平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提名胡刚先生为公司首席科学家等相关事项。

作为公司的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我出席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2017年度第一次会议，参与审议并同意了《审计部2017年工作总结及2018年工作计划》；《关于提名郝环洲同志为内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北斗星通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序号	发表独立意见的时间	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	发表独立意见的类型
1	2017年12月27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三、在现场调查方面所做的工作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就任后我利用现场参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的机会提前到公司进行现场调查和了解，了解企业经营实际情况。

四、在上市公司治理方面所做的工作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结合个人的专业，为公司提出了治理方面的建议。

五、在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我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亲自、按时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及担任委员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了各项议案，客观发表了自己的意见与观点，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了独立、公正的判断。在审议的相关议案上我发表了独立意见，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公司2017年报及相关资料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我认真听取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今年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经营等方面的情况汇报，与公司内部审计人员及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交流，对本次年报审计工作的整体安排及具体进展情况提出建设性意见，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同时，通过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我加深了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从而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七、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lgh1113@hotmail.com

以上是我在2017年的履行职责情况,同时希望公司贯彻“上规模、上水平、国际化的发展要求”,逐步成为“客户信赖、员工自豪、受人尊重、国际一流”的产业集团。

2018年,我将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按照《公司章程》和《中小企业板投资者权益保护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忠实履行独立董事应有的职责,客观公正地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希望公司在新的一年里,稳健经营、规范运作,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独立董事: 刘国华

2018年 4 月 17 日